

## 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水臺水字第10504003240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網路公開徵求「坪林廠及水德小型廠監視系統攝影機」汰換報價案。

依據：政府採購法第47條第3項，本案屬中央機關小額採購為新台幣10萬元以下金額之採購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監視攝影機維修報價費用項目包括：(一)720P白光攝影機3部、(二)19吋螢幕1台、(三)配線及局部外管配置。
- 二、本案投標(報價)廠商資格營業項目需與該業相關，如：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、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、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、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、F106010 五金批發業等相關。廠商投標(報價)時，除報價單外，請一併提送廠商營業項目供審查。
- 三、本案採責任施工，投標(報價)前廠商應親赴現場勘查原有系統，徹底瞭解設備現況，再行投標(報價)，如採購之商品不與本系統之原規格相容，依違約處理。
- 四、本案承辦人：魏俊生，聯絡電話：02-29173282分機346。報價單請用傳真FAX：02-29117280或電子信箱a620070@wratb.gov.tw或親送或掛號郵寄至本局水質課，截止期間為105年03月18日17：30分止。施工時應拍攝照片(前、中、後)，完工期限為得標後經本局以函或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後30日內完成現場安裝及整體測試。
- 五、如發生違約情形時，依「政府採購法」規定辦理。

局長周文祥